

采 购 文 件

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段一施

工总承包-钢筋材料采购

项目编号: ZBCG-2026-165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至：投标人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 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段一施工总承包-钢筋材料采购 进行 公开采购 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项目名称：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段一施工总承包-钢筋材料采购

二、项目编号：ZBCG-2026-165

三、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石龙镇中山路

四、采购限价：本项目采购控制价为¥2,249,686.74 元（含税金 13%）（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肆万玖仟陆佰捌拾陆元柒角肆分，拟以控制价作为采购限价，即采购限价为¥2,249,686.74 元（含税金 13%）（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肆万玖仟陆佰捌拾陆元柒角肆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990,873.22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玖万零捌佰柒拾叁元贰角贰分，增值税金额为¥258,813.52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伍万捌仟捌佰壹拾叁元伍角贰分（拟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限价）。

五、工程概况：本项目属改造工程，主要包括石龙镇中山路、巡查巷、太平路约 60 栋建筑活化改造及 86 栋建筑（含文物建筑、历史建筑和传统风貌建筑）立面修缮、沿街其他建筑立面清理，街区整体改造范围的公共空间提升、泛光照明工程、公区室内装饰工程、变配电房工程、消防水池及泵房改造工程、新建成品装置布置、室外工程等。

拟本工程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各牌号热轧钢筋（HPB300、HRB400E、HRB500E，规格覆盖 $\Phi 6$ 、 $\Phi 8$ 、 $\Phi 10$ 、 $\Phi 12$ 、 $\Phi 14$ 、 $\Phi 16$ 、 $\Phi 18$ 、 $\Phi 20$ 、 $\Phi 22$ 、 $\Phi 25$ 、 $\Phi 28$ 、 $\Phi 32$ ）供应（包含原厂轧制、质量证明书及出厂检验报告随车交付、平板车 / 罐车运输、现场卸货、分类垫高堆放、挂牌标识及配合抽样送检等配套服务）；抗震钢筋（强屈比 ≥ 1.25 、屈强比 ≤ 1.30 、最大力总伸长率 $\geq 9\%$ ）、冷轧带肋钢筋（CRB550、CRB600H）、钢筋焊接网片、钢筋机械连接套筒（直螺纹 / 冷挤压，I 级接头）、加工成型钢筋（调直、切断、弯曲）、箍筋成品、定位筋（梯子筋、马凳筋、定位卡具）、预埋件锚筋、余热处理钢筋等特殊品种及加工钢筋供应（包含相应原材料、加工成型、专用辅材及所有主材、辅材）；具体以清单为准。

六、采购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各牌号热轧钢筋（HPB300、HRB400E、HRB500E，规格覆盖 $\Phi 6$ 、 $\Phi 8$ 、 $\Phi 10$ 、 $\Phi 12$ 、 $\Phi 14$ 、 $\Phi 16$ 、 $\Phi 18$ 、 $\Phi 20$ 、 $\Phi 22$ 、 $\Phi 25$ 、 $\Phi 28$ 、 $\Phi 32$ ）供应（包含原厂轧制、质量证明书及出厂检验报告随车交付、平板车 / 罐车运输、现场卸货、分类垫高堆放、挂牌标识及配合抽样送检等配套服务）；抗震钢筋（强屈比 ≥ 1.25 、屈强比 ≤ 1.30 、最大力总伸长率 $\geq 9\%$ ）、冷轧带肋钢筋（CRB550、CRB600H）、钢筋焊接网片、钢筋机械连接套筒（直螺纹 / 冷挤压，I 级接头）、加工成型钢筋（调直、切断、弯曲）、箍筋成品、定位筋（梯子筋、马凳筋、定位卡具）、预埋件锚筋、余热处理钢筋等特殊品种及加工钢筋供应（包含相应原材料、加工成型、专用辅材及所有主材、辅材）；具体以清单为准。

七、承包方式：

结算方式：最终结算数量按甲方确认验收合格后的实际数量结算。

1、钢筋的数量按乙方运到施工现场或指定仓库，以甲方签认的材料验收单数量为结算依据，由甲方开具材料结算单，最终货款=材料结算单计量数量×按《我的钢铁网》广州市下单订货当日行情网价上调/下调（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固定浮动价）元/吨。《我的钢铁网》广州市下单订货当日行情网价，优先以当日下午广州市场建筑钢材价格行情网价为准。如当天下午无价格，则以当日上午价格为准。

2、所送钢筋必须确保送检合格，如送检不合格所以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供货方承担。

3、乙方应按甲方约定的供货数量、时间供货，无条件配合现场材料的施工进度。

4、每次供货价格都参考《我的钢铁网》广州行情的报价标准，遇涨则涨，遇跌则跌。

5、供货数量超过本合同数量10%时，乙方应当书面通知甲方进行确认和审核，经甲方核准后方可供货，否则，甲方对于超额供货的不予确认和支付货款，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6、乙方需确保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产品为以下品牌之一：**韶钢、桂鑫、广钢、珠海粤钢、桂万钢、杰钢、达味特钢、圣力、韶关新伟、鑫桂、粤钢、湘钢、马钢、柳钢、粤北、裕丰、闽钢、华美、敬业。**

八、服务期：暂定计划工期总日历天数为459天，获取中标通知书后3天内进场与项目部联合编制采购进度计划及关键节点，并以双方签字确认的进度计划作为施工工期要求。施工过程中无条件配合项目总进度计划中关键节点实施或者调整。

九、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开标地点：以密封形式于**2026年09月11日10时50分**前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年09月11日10时50分**，所有应答文件必须在规定的应答截止时间前按规定地址送达采购人，逾期恕不接受。

开标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城市风景街8栋4层城工集团开标室。

十、注意事项：

1、投标人必须全面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投标人任何附加条件采购人一律不接受或视为废标。

2、中标人严禁有挂靠或者违法转包行为。

3、投标文件严禁出现不平衡报价。

4、质量要求：现行的施工规范要求及**用户需求书**列明的质量管控要求。

5、本工程要求开具工人工资支付保函：____/____。

十一、采购文件获取：城工集团公司官网（<http://www.dggcc.cn>）、东实集团官网（<http://www.dgsy.com.cn>）获取。

十二、其他及特别内容说明：

参考品牌（同等或优于）：**韶钢、桂鑫、广钢、珠海粤钢、桂万钢、杰钢、达味特钢、圣力、韶关新伟、鑫桂、粤钢、湘钢、马钢、柳钢、粤北、裕丰、闽钢、华美、敬业**；进场需经采购人审核同意方可使用。

十三、有关此次采购答疑事宜，按下列地址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向采购人查询：

采购人：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区城市风景街8栋7层城工集团。

联系人：姚工

邮政编码：523000

联系方式：18666881674

传真：0769-39009090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07日

第二部分 投标前须知

一、投标人要求：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有合法固定的办公地点，熟悉工程建设并具有工程项目材料供应经验。
- 3、具备钢筋类建材的经营或生产许可。
- 4、具备合法的厂家或者厂家授权的代理商、经销商单位。
-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投标人应是公司库内的合格供应商。或当投标人为采购人供应商库外单位时，应经过采购人采购小组在合作意愿、公司实力、团队能力、履约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分合格后，方可接受其投标。
- 7、凡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半年内被采购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或经行政监督部门处罚的不得参与本项目。

二、踏勘现场：

该项目需进行踏勘现场，请投标人于不少于投标截止日期一个日历日之前联系采购人到实地踏勘考察并领取现场踏勘证明。如因投标人于本采购开标前未到现场踏勘，不得参与投标。

三、合同签订时间：由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结算原则：

结算方式：最终结算数量按甲方确认验收合格后的实际数量结算。

1. 钢筋的数量按乙方运到施工现场或指定仓库，以甲方签认的材料验收单数量为结算依据，由甲方开具材料结算单，最终货款=材料结算单计量数量×按《我的钢铁网》广州市下单订货当日行情网价上调/下调（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固定浮动价）元/吨。《我的钢铁网》广州市下单订货当日行情网价，优先以当日下午广州市场建筑钢材价格行情网价为准。如当天下午无价格，则以当日上午价格为准。

2. 所送钢筋必须确保送检合格，如送检不合格所以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供货方承担。

3. 乙方应按甲方约定的供货数量、时间供货，无条件配合现场材料的施工进度。

4. 每次供货价格都参考《我的钢铁网》广州行情的报价标准，遇涨则涨，遇跌则跌。

5. 供货数量超过本合同数量 10%时，乙方应当书面通知甲方进行确认和审核，经甲方核准后方可供货，否则，甲方对于超额供货的不予确认和支付货款，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6. 乙方需确保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产品为以下品牌之一：韶钢、桂鑫、广钢、珠海粤钢、桂万钢、杰钢、达味特钢、圣力、韶关新伟、鑫桂、粤钢、湘钢、马钢、柳钢、粤北、裕丰、闽钢、华美、敬业。（详见第五部分合同文件）

五、工程付款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乙方所供应的钢筋，在到达施工场地后，按过磅计量称重且经甲方全部验收（计重方式：盘钢按过磅计量、直条按理论重量计算）、抽样检测，送具备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

测机构，通过检测并合格后，甲、乙双方根据订货单、送货单、过磅单、材料验收单、材料对账单对供货情况进行确认和统计，**最终按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合格供货数量和单价支付该批次供货总量100%的货款，每月支付一次。**

2、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经甲方确认的订货单、送货单、过磅单、材料验收单、材料对账单、该批次规格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厂家或供货商公章及合法有效的__%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专用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付款，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或不支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延迟付款的责任。同时，不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应承担的各项义务。

3、甲方首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厂家或乙方出具的质保保证书（详见第五部分合同文件）。

六、投标文件份数：**商务部分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版本1份（包含签字盖章版PDF扫描投标文件、报价清单Excel版本，以U盘存储提交）**，技术部分由中标人对现场进行详细勘查后提供给采购人。

七、定标方式：**以固定浮动价最低者确定中标单位。**

八、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至其后的90天。

九、如需勘察现场请联系采购人项目负责人 **黄工 13536282691**

十、否决投标规定：

（1）投标文件未密封和未按本采购文件要求装订的；

（2）未按投标文件要求编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递交附件资料、签字和盖章的；

（3）投标文件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高于投标最高限价；

（5）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6）投标文件没按采购文件第三部分格式要求编写。（不可装订与该项目无相关的资料）投标文件里有出现采购文件规定以外的标记；

（7）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时，投标人更改或删除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表内的项目或工程量，或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表缺页；

（8）在开评标过程中，若采购人认为某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可能明显存在低于成本报价恶意竞标的情况，采购人有权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采购人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恶意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十一、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不再重新采购：

（1）经评议有效投标的投标人数量不足3个的；

（2）国家、省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采购失败情形。

出现上述情形后，由采购小组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次采购作出延缓采购工作或转为谈判(有效投标的投标人数量 2 个)、直接委托(有效投标的投标人数量 1 个)等方式。

谈判程序为：谈判小组集中与单一投标单位分别进行谈判，并进行二次报价，谈判过程中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它投标单位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它信息。

谈判定标方式：**以固定浮动价最低者确定中标单位。**

十二、报价相同情况处理

如果有两个或以上的投标人的报价相同且同为最低报价时，则报价相同且同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进行二轮或多轮报价，直至确定有且仅有一家投标人为最低报价，确定报价最低者为中标单位。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

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段一施工总承包-钢筋材料采购

（二）工程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石龙镇中山路

（三）工期要求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9 月 25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7 年 12 月 28 日，总日历天数：459 天。钢筋供应周期需配合项目整体施工进度，按甲方月度/周度材料需求计划分批供货，确保不影响土建主体结构施工关键节点。

二、采购及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核心采购及服务内容

乙方需严格依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材料需求计划、技术交底文件及国家相关标准，完成以下全部钢筋材料采购及配套服务工作（可结合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调整）：

1、前期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钢筋加工场地勘察、材料需求计划核对、供货路线规划与运输车辆调度、采购钢筋进场报验资料准备、辅助搬运及规范堆放、与土建施工单位及其他专业工程的衔接确认等；

2、钢筋材料采购范围：（1）热轧光圆钢筋：包括但不限于 HPB300 级 $\phi 6$ 、 $\phi 8$ 、 $\phi 10$ 等规格，用于箍筋、拉筋、构造钢筋等，材料需符合《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 1 部分：热轧光圆钢筋》GB/T 1499.1-2017 标准；（2）热轧带肋钢筋：包括但不限于 HRB400E、HRB500E 级 $\phi 10$ 、 $\phi 12$ 、 $\phi 14$ 、 $\phi 16$ 、 $\phi 18$ 、 $\phi 20$ 、 $\phi 22$ 、 $\phi 25$ 、 $\phi 28$ 、 $\phi 32$ 等规格，用于梁、板、柱、基础等主体结构受力钢筋，抗震钢筋需满足强屈比、屈强比及最大力总伸长率等抗震性能指标要求，材料需符合《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 2 部分：热轧带肋钢筋》GB/T 1499.2-2018 标准；（3）冷轧带肋钢筋/焊接网片（如设计需要）：包括但不限于 CRB550、CRB600H 等规格及钢筋焊接网片，用于楼板配筋、地坪配筋等，材料需符合《冷轧带肋钢筋》GB/T 13788-2017 及《钢筋混凝土用钢材 焊接网》GB/T 1499.3-2022 标准；（4）钢筋连接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直螺纹套筒（镦粗、剥肋滚轧型）、冷挤压套筒、电渣压力焊焊剂、电弧焊焊条等，需与钢筋规格匹配并符合《钢筋机械连接技术

规程》JGJ 107-2016 及《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 18-2012 要求；（5）辅助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绑扎铁丝（20#-22#镀锌铁丝）、钢筋保护层垫块（水泥砂浆垫块、塑料垫块）、定位梯子筋、马凳筋、定位卡具等，需与主体钢筋配套适配，满足钢筋定位、保护层厚度控制及防锈、防腐要求。

材料进场验收时首先查看出厂质量证明书、出厂检验报告等相关信息；发现与品牌表中提供的不相符，要求乙方将此批材料进行退场并重新采购；由此产生的费用及导致工期延误等相关责任由乙方单位负责。

4、运输与交付工作：（1）钢筋运输：包括但不限于钢筋装车、绑扎固定、防雨覆盖、运输至项目现场指定堆放区域，运输过程中需采取防锈、防变形、防污染措施，超长钢筋运输需符合交通管理规定；（2）卸货与堆放：包括但不限于钢筋卸货、分类堆放、垫高防潮、标识挂牌（注明规格、牌号、炉批号、进场日期、检验状态），堆放场地需平整、排水良好，钢筋距地面高度不小于 200mm，不同规格、不同批次分别堆放并设置隔断；（3）配套配合：包括但不限于与土建施工单位的材料交接、配合甲方及监理单位进行进场验收、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补货、配合钢筋取样送检等；

5、收尾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剩余钢筋盘点、废料回收处理（含场内清运至甲方指定集中堆放点）、供货资料整理归档、质量证明文件汇总移交等。

（二）人员配置要求

1、乙方必须确保投入足够的、合格的人力、物力资源，以满足合同要求和甲方进度指令。按照甲方要求配置足额有经验的管理人员（需配备至少现场负责人 1 人，材料员 1 名，安全员 1 名）以及供货过程中所需要用到的所有运输车辆、吊装设备均由乙方提供；

2、人员资质要求：所有特种作业人员（吊车司机、信号工、焊工等）必须持有效资质证书上岗，其他作业人员需具备相应岗位技能证书或从业证明，乙方需在进场前向甲方提供完整的人员名单、资质证书及技能证明复印件备案，甲方有权核实原件；人员稳定性要求：乙方需保障人员队伍稳定，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现场负责人、材料员等关键岗位人员；确需更换的，需提前 7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说明更换原因及新人员资质情况，且新更换人员的资质、经验不得低于原人员水平，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更换。

三、供应技术要求

1、供应管理要求

根据施工现场实际环境较为狭窄，建筑物多为上世纪二三十年代的产物，年代久远

房屋现状较为残缺，钢筋进场堆放区域有限，需详细规划材料堆放场地及运输路线；卸货时需注意不要破坏到周边原有的墙体结构及已完成的工作面；

现场道路交错横纵、两边商铺林立，考虑到供货过程中需保证周边市民、车辆可以正常通行，需提前规划运输车辆进出时间及路线，大型车辆进出需避开早晚高峰时段；活化骑楼门口人行道亦是中山路改造项目施工区域，钢筋运输及堆放涉及交叉工作面的地方需提前沟通配合好；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时间无条件配合安排供货；

前期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供货专项方案编制、钢筋堆放区域勘察、运输路线测量定位、供货车辆及吊装设备调试与就位、钢筋材料进场报验资料准备等；

供货过程中需按照甲方项目部制定的总施工计划、月进度计划、周进度计划进行钢筋材料供应安排；在关键一二号节点完成时间保证的情况下，过程中可自身进行调整；若关键节点因钢筋供应不及时而未按时完成，需乙方无条件配合现场施工进度要求（增加运输车辆、紧急补货等），不可耽误总施工进度计划及项目整体进度；

所有进场的由乙方供应的钢筋材料需提供相应的质量证明书、出厂检验报告（根据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进场时必须将相关资料准备齐全，并需通知甲方项目部及监理方联合到现场进行验收；凡发现供应钢筋材料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的需勒令限时退场重新进行采购送货，由此耽误的现场施工进度由乙方负责。

2、供应技术质量标准

乙方需严格遵循以下标准及文件开展采购、供应工作：（1）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钢筋材料标准及验收规范（如《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1部分：热轧光圆钢筋》GB/T 1499.1-2017、《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2部分：热轧带肋钢筋》GB/T 1499.2-2018、《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4-2015、《钢筋机械连接技术规程》JGJ 107-2016、《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 18-2012等）；（2）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材料需求计划、技术交底文件、设计变更通知及其他相关技术要求文件；

钢筋质量需达到合格标准，确保钢筋的屈服强度、抗拉强度、伸长率、冷弯性能、重量偏差等全部指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抗震钢筋（HRB400E、HRB500E）还需满足强屈比 ≥ 1.25 、屈强比 ≤ 1.30 、最大力总伸长率 $\geq 9\%$ 的抗震性能要求，满足历史街区结构加固及新建结构安全需求，顺利通过甲方、监理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进场验收及抽样复检；

甲方有权对钢筋材料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检查，在检查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的，乙方需立即安排退场并更换合格材料，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不得影响项目整体进度；若因质量问题导致返工、材料浪费、工期延误或结构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

赔偿责任及返工整改费用；

钢筋进场后，乙方需配合甲方及监理单位按规范要求进行抽样送检（同一牌号、同一炉罐号、同一规格的钢筋每 60 吨为一批，不足 60 吨按一批计），检测项目包括拉伸试验（屈服强度、抗拉强度、断后伸长率）、弯曲试验、重量偏差测量等，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若检测不合格，乙方需无条件将该批钢筋退场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供货完成后，乙方需提交完整的质量证明文件汇总、进场验收记录、检测报告及供货台账等资料，配合甲方完成工程竣工资料归档。

四、验收标准与罚则

1、验收依据：甲方确认的材料需求计划、施工图纸、技术交底要求、品牌限定清单以及相关对应的材料验收规范（GB/T 1499. 1-2017、GB/T 1499. 2-2018、GB 50204-2015 等）。

2、不合格处理：进场验收或抽样复检不合格的钢筋材料需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退场并更换合格材料，费用由乙方承担；不得因个别不合格材料影响整个项目进度完成节点（整改超出时限要求进行 500 元/天进行处罚）。

3、数量验收：钢筋进场按实际过磅重量或理论重量进行验收，理论重量计量时需符合 GB/T 1499. 2-2018 规定的重量偏差允许范围（±5%以内，具体按规范执行）；若实际重量与理论重量偏差超出规范允许范围，按实际重量结算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五、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安全操作及人员管理：所有供货及现场作业人员需将花名册（含身份信息）提前报至项目部，进场前完成安全培训及技术交底；其中特殊工种（吊车司机、信号工、焊工等）必须持有效证件，人证合一。运输车辆驾驶员必须身体健康，无妨碍安全驾驶的疾病（如心脏病、癫痫、色盲等）。严禁疲劳驾驶、酒后驾驶。现场钢筋吊装作业及运输车辆工作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安全管理要求，包括现场吊装作业时必须配备专职信号工进行旁站指挥，运输车辆进出时注意交通安全，过程中如因乙方违反安全驾驶、吊装违规操作等原因产生的事故损失完全由乙方承担。

2、文明施工管理：严格执行"工完场清"制度。钢筋卸货产生的包装材料、绑扎铁丝等垃圾必须分类收集，及时清理至指定地点堆放由甲方安排统一外运，严禁焚烧。如有运输过程中有钢筋、铁锈等散落施工区域外需安排工人及时清扫干净。

3、环境保护：所有车辆进出场都必须自行安排人员进行冲洗干净，无泥土带出工地，防止道路污染。钢筋切割、装卸作业噪音控制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避免夜间（22:00-6:00）高噪音作业，确需施

工需办理许可并公告；

4、消防管理：钢筋焊接作业办理动火证，配备看火人和灭火器材。消防通道畅通，消防器材定期检查维护。钢筋堆放区域严禁明火及易燃物品靠近。

5、形象管理：运输车辆应按照集团要求保持车容整洁，张贴安全警示标语；所有现场作业人员着装统一，正确佩戴安全帽反光衣。（安全帽、反光衣统一由甲方进行提供，按照实际作业人员进行领取；最终合同结算时按实进行扣除此项费用）

6、工人实名制打卡管理：进场前向甲方项目部提供相关的人员花名册；组织所有现场作业人员配合参加工人实名制打卡和工资发放制度交底培训，期间配合甲方对所有人员进行信息采集、考勤监督等管理要求，定期对人员进行重复交底以确保无漏打卡、错打卡等情况。过程中如有人员未 100%有效打卡，按 100 元/人/天处罚乙方。

7、安全早会管理

每日班前早上 7 点班组所有当日现场作业人员需集中至施工现场的安全讲评台，配合接受甲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每日班前安全早会宣贯、交底；过程中双手靠背，正确佩戴好安全帽反光衣，认真听从管理人员对当日需注意的重点事项进行交底，并在形成的交底记录中进行签名确认；

六、施工配合要求

1、视现场实际情况需求，乙方无条件配合项目相关一切要求，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包括但不限于赶工、紧急补货、供货时间调整且不予费用调整增加。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运输车辆、人员投入或进行夜间、节假日供货。乙方须在接到甲方书面（或有效指令）通知后 24 小时内响应并落实，不得以任何理由延误项目整体施工进度计划及关键节点的完成；

2、乙方必须确保投入足够的、合格的人力、物力资源，以满足合同要求和甲方进度指令。按照甲方要求配置供货过程中所需要用到的所有运输车辆、吊装设备；

3、如乙方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书面通知明确）无法满足现场实际进度、质量或安全需求，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场完成该项工作，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费用、管理费、延误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货款中扣除。

4、本项目不提供任何工人宿舍、办公区、食堂、茶水间等生活配套场地及设施，乙方所有现场管理人员、作业人员食宿全部自行在外租赁解决，相关房租、伙食、通勤交通等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综合计入报价，甲方不另行支付任何补贴；

5、乙方须自行全额出资为所有进场管理人员、现场作业人员购买足额建筑施工人员意外伤害商业保险，保险保额满足东莞当地住建管理要求，保险有效期覆盖本项目全

部供货周期；

6、乙方中标后入场前需向甲方提供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

7、根据本项目的检测方案合同要求的检测项，涉及到本合同清单供货范围内材料，乙方无条件配合完成抽样检测并保证合格。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文件内容：_____ 商务部分 _____

采购人：_____

投标人：_____（盖公司法人公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报价人: _____ (盖公司法人公章)

日 期: 2026 年 08 月 xx 日

附件 2：附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递交投标文件起 至 年 月 日。（不少于 90 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私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私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2026 年 08 月 xx 日

附件 4：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5、 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ZBCG-2026-xx）
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
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报价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
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报价总表

报价总表

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段一——钢筋采购控制价汇总表

序号	费用名称	采购控制价	采购限价 (元)	报价 (元)	备注
1	钢筋费用	2,249,686.74	2,249,686.74		
汇总报价			小写:		
			大写:		

品牌响应：韶钢、桂鑫、广钢、珠海粤钢、桂万钢、杰钢、达味特钢、圣力、韶关新伟、鑫桂、粤钢、湘钢、马钢、柳钢、粤北、裕丰、闽钢、华美、敬业。

投 标 人：_____（盖公司法人公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私章）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2026 年 08 月 xx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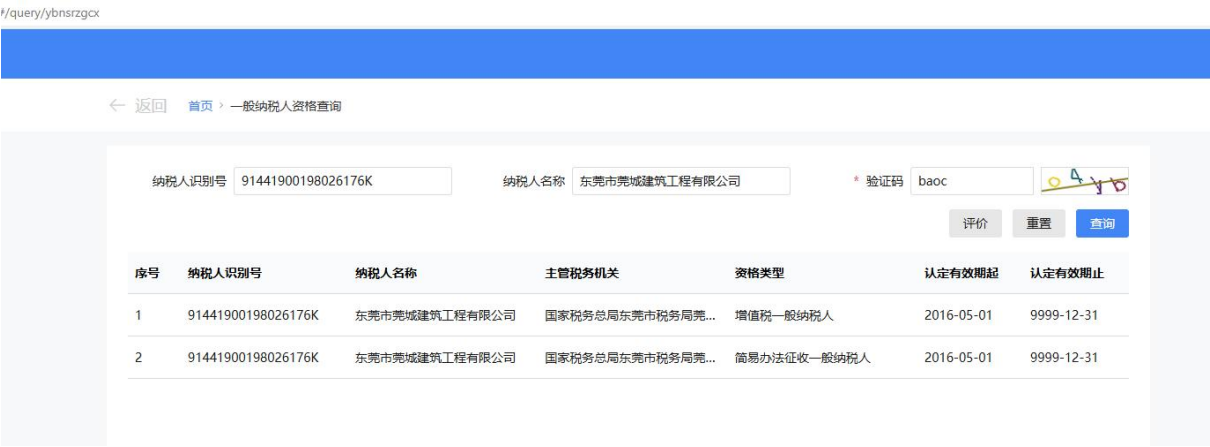
（注：1、本投标函须每页加盖投标人公司法人公章；本投标文件必须按规定的格式打印,手写、涂改无效。2、大写金额数字用“零、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填写。）

附件 7：工程量清单（详附件）

附件 8：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资料（复印加盖公章）

-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
- 2、电子税务局纳税人信息截图

电子税务局纳税人信息截图示例（须可见公司全称）：



附件 9：其他资料（如有）

（1）企业实力的相关证明材料（不作强制性要求，由投标人自行编制，并附相关证明材料；联合体参加投标时，可根据本项目评标办法要求提交）；

（2）其他辅助说明资料。（如有，附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格式自定）

备注：上述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辅助说明材料，均须加盖企业法人公章；如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公司法人公章。

附件 10：投标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请按项目实际派遣驻场项目人员且不低于项目需求书要求填报,本表仅供参考)

[illegible]

第五部分 合同样本

甲方合同编号：[2026]城工合字[]号

乙方合同编号：

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段一施工总承包-钢筋材料采购供应合同

(甲方)：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_____

工程名称： 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段一施工总承包-钢筋材料采购

工程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石龙镇中山路

签约地点： 东莞 南城

签订日期： 2026 年 08 月 xx 日

需方单位（甲方）：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方单位（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规范合同当事人的交易行为，保护合同双方的合法权益，保证产品质量和工程建设正常进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
段一-钢筋采购

工程名称：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段一

序号	名称	材质	规格、 型号	数量 t (暂定)	指导价 (元/ 吨)	固定 浮动 价(± 元/ 吨)	浮动后单 价(元)	合价	备注
				(1)	(2)	(3)	(4=2+3)	(5=1*4)	
1	盘螺	HRB400E	Φ 6	8.223	3890.00				
2	盘螺	HRB400E	Φ 8-10	9.380	3590.00				
3	盘螺	HRB400E	Φ 12	0.332	3640.00				
4	盘螺	HRB400E	Φ 14-16	0.910	3690.00				
5	三级螺纹钢筋	HRB400E	Φ 10	157.049	3610.00				
6	三级螺纹钢筋	HRB400E	Φ 12	75.514	3500.00				
7	三级螺纹钢筋	HRB400E	Φ 14	53.014	3450.00				
8	三级螺纹钢筋	HRB400E	Φ 16	86.934	3430.00				
9	三级螺纹钢筋	HRB400E	Φ 18	23.735	3310.00				
10	三级螺纹钢筋	HRB400E	Φ 20	42.485	3410.00				
11	三级螺纹钢筋	HRB400E	Φ 22	23.735	3410.00				
12	三级螺纹钢筋	HRB400E	Φ 25	37.777	3430.00				

13	三级螺纹钢筋	HRB400E	Φ 28-32	124.330	3530.00				
14	三级螺纹钢筋	HRB400E	Φ 36-40	0.200	3670.00				
15	含税合计			643.418					
16	税金（ %）								
17	不含税合计								

备注：

1、各规格钢筋指导价暂按 2026 年 8 月 24 日广州市场建筑钢材价格行情中的韶钢品牌单价作为指导价，具体品牌及单价以下订单当天我的钢铁网广州市场建筑钢材价格为准，浮动单价以中标价浮动金额为准。本表未包含的钢筋材质、规格、型号按不同计重方式以下订单当天我的钢铁网广州市场建筑钢材对应品牌及单价加固定浮动价计价

2、我的钢铁网广州市场建筑钢材行情价格以当天下午价格为准。

3、若选用品牌下单当天我的钢铁网无相应价格，参考临近日期同规格品牌单价。

4、钢筋进场需提供各种规格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厂家或供货商公章，合格证。

5、以上单价已含运输费、过磅费、卸装费、13%的增值税费，计重方式：盘钢按过磅计量、直条按理论重量计算。

第一条 产品标的、数量、价款（若内容较多，可附表并盖章）

1、上述单价为暂定单价，根据市场价格变动而变动，单价已包括但不限于货品标的物的售价、税费（含增值税）、运输费、过磅费、运输中的损耗费用、装卸费、吊车费及交收前保管等所有费。

2、结算方式：最终结算数量按甲方确认验收合格后的实际数量结算。

3、钢筋的数量按乙方运到施工现场或指定仓库，以甲方签认的材料验收单数量为结算依据，由甲方开具材料结算单，**最终货款=材料结算单计量数量×按《我的钢铁网》广州市下单订货当日行情网价上调/下调（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固定浮动价）元/吨。**《我的钢铁网》广州市下单订货当日行情网价，**优先以当日下午广州市场建筑钢材价格行情网价为准。**如当天下午无价格，则以当日上午价格为准。

4、所送钢筋必须确保送检合格，如送检不合格所以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供货方承担。

5、乙方应按甲方约定的供货数量、时间供货，无条件配合现场材料的施工进度。

6、每次供货价格都参考《我的钢铁网》广州行情的报价标准，遇涨则涨，遇跌则跌。

7、供货数量超过本合同数量 10%时，乙方应当书面通知甲方进行确认和审核，经甲方核准后方可供货，否则，甲方对于超额供货的不予确认和支付货款，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8、乙方需确保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产品为以下品牌之一：韶钢、桂鑫、广钢、珠海粤

钢、桂万钢、杰钢、达味特钢、圣力、韶关新伟、鑫桂、粤钢、湘钢、马钢、柳钢、粤北、裕丰、闽钢、华美、敬业。

第二条 产品遵循的质量和技术标准要求

1、甲、乙双方约定产品验收遵循的质量和技术标准：钢筋的质量必须符合最新国家及行业标准和甲方要求，各项技术性能指标经实验室检测中心检验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另要严格按照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标准要求供应产品，同时，还应遵循采购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如有）。

2、乙方按现行的国家和行业标准或甲乙双方约定的标准规定，随每批产品提供《产品合格证明》、《质量验收报告》、《产品质量保证书》、《检测报告》和其他相关技术质量资料。

3、乙方供应的产品必须是全新的（包括零配件），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要求或具有国家进口商品检测合格证明。

4、如有样品的，明确“产品的质量必须符合样品的标准，样品经甲乙双方确认后封存。

5、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随时更换或者增加第三方单位进行采购，第三方单位实际采购产生的货款参照本合同的结算条款，按实结算。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时供货或退换货达一次的；

（2）乙方所供货物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货物质量标准的一次的；

（3）乙方未能按照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采购，经甲方发现超过一次的。

6、其他要求：乙方要向甲方提供上述标的物质质量标准的资料供甲方审核查验。

第三条 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甲方有提前送产品样品要求的，乙方应该按照甲方要求送审产品样品，样品送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样品本身、还包括提供样品的产品品牌、商标、规格、型号、技术质量验收报告、生产许可证等相关的技术质量资料。一旦甲乙双方签约后且产品的样品得到甲方认可并且封存样品后，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做任何更改。正式交货时产品的质量、外观、品牌、商标、规格、型号、标识、生产厂家、技术质量检验报告、生产许可证等其他相关技术质量资料应保持和样品一致，如所进产品和样品不一致，甲方有权拒绝收货，并保留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的权利。

2、钢筋到货后的验收包括：数量、重量、质量、钢筋品牌及包装等。产品数量以甲方书面确认并验收通过数量为准。产品的重量以双方认可的公共计量过磅站过磅承重后的数量为准。产品外观质量甲方应及时验收，甲方发现质量问题应及时向乙方提出，在问题未查清之前该批产品必须封存不能使用。

（1）数量验收：线材、圆钢、螺纹钢和冷轧带肋钢筋等钢筋材料采用甲方指定的过磅站过磅计量；过磅时，乙方派人员到现场，双方见证、签字确认，钢筋数量以甲方检查过磅为准的最低值为结算计量标准。

(2) 质量验收: 表面质量验收: 钢筋表面不得有裂纹、折叠、结疤油污; 钢筋表面可有浮锈(黄锈), 但不得有严重锈蚀(褐红色锈)及锈皮; 钢筋表面凸块和其它缺陷高度和深度不得大于所在部位尺寸的允许偏差。

(3) 检测中心检测: 采购方及时按规定取样送实验室进行检测, 各项性能指标线材其质量符合国标 GB/T701-2008 的规定; 热轧带肋钢筋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GB 1499.2-2018 的规定; 热轧光圆钢筋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GB 1499.2-2017 的规定; 冷轧带肋钢筋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GB13788-2017 的规定, 视为最终合格, 如有最新国家标准按最新标准执行。如实验室检验不合格, 可进行复检, 复检再不合格, 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 因此产生的售价、税费、运输费、过磅费、运输中的损耗费用、装卸费、吊车费及交收前保管等所有费用以及损失赔偿由乙方承担。

3、任何情况下, 甲方的确认均不免除乙方对产品的瑕疵担保责任。若相关产品在使用时或使用后发现确因该批产品质量未达到规定要求而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 乙方除应无条件更换外, 还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乙方在产品运抵交货前应提前 1 天通知甲方, 甲方应提供堆放场地或堆放仓库。

5、乙方须负责产品正式交货前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 包括运输途中、卸货中的人身和产品的安全, 在正式交货前, 包括运输途中、卸货中如有人身伤害或产品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6、甲方有权对产品质量取样送相关技术质量监督部门检验, 如检验结果达不到国家标准, 乙方必须在两日内办理钢筋、材料的退场及退货, 并承担所有相关费用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影响甲方工期的, 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检验结果合格, 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

7、乙方货物应按产品保护要求作相应包装, 并随货附产品合格证或相应的质量合格证明文件, 若货物无前述文件, 甲方有权拒收, 乙方需赔偿甲方的损失。

8、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未经使用过的原厂合格正品, 绝无假冒, 有出厂合格证及相关的检验、检测报告(进口产品须提供报关单及原产地证明), 一旦发现假冒伪劣品或残次品, 甲方有权要求退货和重新更换, 并由乙方承担不合格品金额 30% 的违约金, 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于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装卸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且甲方有权随时更换或者增加第三方单位进行采购, 第三方单位实际采购产生的货款参照本合同的结算条款, 按时结算。

第四条 产品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和回收

1、钢筋应捆扎; 线材、圆钢、热轧带肋钢筋每捆应挂有不少于 2 个标牌, 注明生产厂、生产日期、钢筋牌号和规格。螺纹钢应在钢筋表面轧上牌号标志、厂名(或商标)和直径。

2、标牌内容需包括: 生产厂、牌号、规格、炉批号、重量、生产日期等, 具体以钢厂的原厂包装为标准。

3、直条钢筋一般为定尺长度，公差需符合国标要求。

第五条 合同总价

暂定合同总价 ￥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不含税价为：￥_____元，增值税税金为：￥_____元，具体供货单价按下单订货当日《我的钢铁网》广州市场行情当日网价对应的品牌、型号的钢筋价浮动（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固定浮动价），供货数量以现场签收数量为准。

此价款包含货品标的物的售价、税费、运输费、装卸费、吊车费、运输中的损耗费用、装卸费及交收前保管等所有费用,卸货地点为甲方指定位置。

第六条 交货的工期要求

此采购合同项下的所有产品供货期以项目部根据工程整体进度拟定为准。

第七条 交货地点及方式：

1、交货时间：具体分批供应时间、规格及数量以我方提前 3 天发出的《钢筋下料通知单》为准。

乙方应按甲方约定的供货时间供货，无条件配合现场材料的施工进度。

2、交货地点：东莞市石龙镇产业基地配套路网交通综合整治项目（东江慢行道外镇连接线）（一期）项目部工地。

3、在货物移交给采购人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前，货物的损耗、毁损、灭失的风险和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所送钢筋必须确保送检合格，如送检不合格所以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供货方承担。

5、乙方在产品运抵交货地点后，甲乙双方应及时做好验收工作和书面交验签字记录。

6、乙方在产品进场时，需提供该批次规格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厂家或供货商公章，若货物无前述文件，甲方有权拒收。

第八条 产品付款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乙方所供应的钢筋，在到达施工场地后，按过磅计量称重且经甲方全部验收（计重方式：盘钢按过磅计量、直条按理论重量计算）、抽样检测，送具备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通过检测并合格后，甲、乙双方根据订货单、送货单、过磅单、材料验收单、材料对账单对供货情况进行确认和统计,最终按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合格供货数量和单价支付该批次供货总量 100%的货款，每月支付一次。

2、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经甲方确认的订货单、送货单、过磅单、材料验收单、材料对账单、该批次规格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厂家或供货商公章及合法有效的_____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票给甲方，甲方收到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款，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或不支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延迟付款的责任。同时，不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应承担的各项义务。

3、甲方首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厂家或乙方出具的质保保证书。

4、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以下文件：

- (1) 经甲方确认的订货单；
- (2) 送货单；
- (3) 过磅单；
- (4) 材料验收单；
- (5) 材料对账单；
- (6) 该批次钢筋规格对应的厂家质量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厂家或供货商公章）；
- (7) 合法有效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税率需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若乙方未能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相关文件，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或拒绝支付款项，并且不承担任何因延迟付款而产生的责任。同时，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应承担的各项义务仍然有效，不会因付款延迟而被免除。

4、甲方首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厂家或乙方出具的质保保证书，以确保所供应钢筋的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及相关标准。

5、甲方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货款。乙方需提供准确的收款账户信息，包括开户银行、账号等。甲方在转账时，将注明款项对应的批次及用途，以便双方核对账目。乙方在收到款项后，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收款确认回单。

6、乙方基本账户信息：

账户名：_____

账户号码：_____

开户行：_____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产品质量达不到约定或规定要求的：

1.1、甲方可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或退货，更换或退货影响甲方工程工期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且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1.2、乙方无力按约定质量标准交货的，乙方除应返还所有已收货款外，还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20%承

担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在损失范围内向乙方追偿，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1.3、所有货品要随机抽样进行检测，若达标，试验费用由甲方承担，若不达标，除检测费由乙方承担外，乙方应当在2天内无条件的退场及退货，除了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外，还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还应支付甲方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1.4、任何情况下，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货物的生产过程进行监督和查验，乙方要予以无条件的配合，一旦发现乙方产品以次充好、质量不达标等，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2、产品交货时效或型号规格、数量达不到约定的：

2.1、造成产品交货时间延误时，每延误一天，乙方需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10%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按天累计。延误超过5天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20%承担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在损失范围内向乙方追偿。

2.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因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20%的违约金。

2.3、乙方所交货物的型号、规格等不符合甲方要求及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3、其它情况

3.1、乙方由于非甲方的其他原因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属于违约，乙方应承担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2、甲方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支付货款，则乙方有权得到到期应付未付款额自应付之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的利息补偿。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用于计算该利息的利率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利息补偿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2%。

3.3、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出解除合同的，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 通知与送达

凡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通知、文件、法律文书等，均以下述方式作为甲乙双方确认之有效送达方式。如任一方变更，须提前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由此导致的相关通知、文件、法律文书等退件、拒收、无法送达等情形均视为送达成功。且如采用邮寄方式送达，自发出之日起三日后即视为成功送达，如采用电子方式送达的，自相关信息发出之日即视为成功送达。

甲方：邮寄送达地址：东莞市石龙镇（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段一施工总承包项目部），收件人：张波，联系方式：13377793359；指定联系人（姓名：张波，职务：项目经理）的电子送达地址：13377793359@163.com，微信号 wxid_b5hogx8xico722。

乙方：邮寄送达地址：_____，收件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指定联系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的电子送达地址：微信号：_____，邮箱：_____。

第十二条 解除合同的条件

-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 3、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或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的。

第十三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1、本合同纠纷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起诉。

2、对于任何一方出现本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形，守约方通过诉讼或仲裁途径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的，违约方还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律师费按《广东省律师服务收费标准》计算）、交通费、差旅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等费用。

第十四条 其他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甲方在施工期间由于工程条件要求，需变更、需调整原合同约定标的部分的，经双方协商后做好洽商记录，作为合同的补充条款，并以实际签收量作为结算的依据。

（以下无正文，为双方签字栏）

附件（共 3 件）

附件一：阳光合作协议

附件二：材料产品质量承诺函

附件三：用户需求书

甲 方：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2026 年 08 月 xx 日

2026 年 08 月 xx 日

附件一：阳光合作协议

阳光合作协议

甲方：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于 2026 年 08 月 xx 日 签署了《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段一施工总承包-钢筋材料采购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为加强双方阳光合作，保证职员职业安全，甲乙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阳光合作行为准则。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本协议的规定。
2.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相关人员进行阳光合作教育。
3. 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阳光合作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回扣、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不得参加乙方提供的旅游或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
4. 甲方人员如违反阳光合作管理制度及本协议规定，甲方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5. 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阳光合作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并将调查结果向乙方反馈。
6. 接受举报的一方应为举报方保密，不得对举报方进行报复，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阳光合作协议》的合作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后续合作的优先权。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保证乙方人员了解甲方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及本协议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给予甲方人员回扣、赠送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或提供旅游等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以下统称“财物”）。
3.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作期间阳光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并对甲方相关调查工作主动配合。
4. 乙方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取或收受财物行为及时向甲方（直接联系人为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举报。如乙方或其人员向甲方人员给予财物，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取财物，乙方满足其要求并且未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包括但不限于被甲方核实属实，或

者被司法机关或第三方核实属实的），甲方将在内部通报；乙方除应向甲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原合同总价的 10%的违约金，并对乙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连续出现 2 次及以上类似情况或者如因乙方在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司法机关立案查处核实属实的，甲方有权解除原合同，如甲方解除原合同的，则乙方应退还甲方所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原合同与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且五年之内不得作为城工集团（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格供应商。

5. 甲方接受乙方实名或匿名举报，保证为举报者的信息保密，常设举报部门及电话：

举报受理部门：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

城工集团举报邮箱：dgcgjt@126.com 城工集团举报电话：0769-39009900 （周一至周五 9:00-12:00 和 14:00-18:00）

邮寄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城市风景街 8 栋，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收，邮编 523000。

三、其他

- 1. 本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6 年 08 月 xx 日

签约日期：2026 年 08 月 xx 日

材料产品质量承诺函

致：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贵司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段一施工总承包-钢筋材料采购材料供应商，为确保所供材料质量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及合同约定要求，保障施工质量与安全，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一、质量保证

1、我方保证具备合法经营资质，所提供的材料产品完全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及合同约定要求。

2、所有材料均通过正规生产流程制造，具备完整的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出厂合格证、检测报告、质量认证书等。

二、检验与验收

1、贵司有权对我方所供材料进行随机抽样检测，或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第三方机构进行复检。若检测结果不符合约定标准，我方将承担全部复检费用，并无条件退换货，或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材料到场后，若发现外观破损、以次充好、擅自更换规格或型号等违规行为，我方承诺在24小时内响应并处理。若未能按时响应，将按违约处理。

三、售后服务

1、材料质保期为2个月，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因材料质量缺陷导致的问题，我方负责免费维修、更换或赔偿损失。

2、我方提供专业技术支持，协助解决材料使用过程中的技术问题。

四、违约责任

1、若因材料质量问题导致验收不合格、工期延误等，我方无条件重新提供合格材料并承担验收不合格、工期延误等损失，同时按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

2、若因材料质量缺陷引发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相应赔偿。

3、若我方未履行以上承诺，贵司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同时对我方履约项目团队列入永不合作名单，并追究我司因违约造成的直接、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信誉损失、第三方索赔等）。

承诺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6年08月xx日

钢筋材料采购需求书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

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街区建筑保护提升工程标段一施工总承包-钢筋材料采购

（二）工程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石龙镇中山路

（三）工期要求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9月25日，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12月28日，总日历天数：459天。钢筋供应周期需配合项目整体施工进度，按甲方月度/周度材料需求计划分批供货，确保不影响土建主体结构施工关键节点。

二、采购及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核心采购及服务内容

乙方需严格依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材料需求计划、技术交底文件及国家相关标准，完成以下全部钢筋材料采购及配套服务工作（可结合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调整）：

1、前期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钢筋加工场地勘察、材料需求计划核对、供货路线规划与运输车辆调度、采购钢筋进场报验资料准备、辅助搬运及规范堆放、与土建施工单位及其他专业工程的衔接确认等；

2、钢筋材料采购范围：（1）热轧光圆钢筋：包括但不限于 HPB300 级 $\Phi 6$ 、 $\Phi 8$ 、 $\Phi 10$ 等规格，用于箍筋、拉筋、构造钢筋等，材料需符合《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1部分：热轧光圆钢筋》GB/T 1499.1-2017 标准；（2）热轧带肋钢筋：包括但不限于 HRB400E、HRB500E 级 $\Phi 10$ 、 $\Phi 12$ 、 $\Phi 14$ 、 $\Phi 16$ 、 $\Phi 18$ 、 $\Phi 20$ 、 $\Phi 22$ 、 $\Phi 25$ 、 $\Phi 28$ 、 $\Phi 32$ 等规格，用于梁、板、柱、基础等主体结构受力钢筋，抗震钢筋需满足强屈比、屈强比及最大力总伸长率等抗震性能指标要求，材料需符合《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2部分：热轧带肋钢筋》GB/T 1499.2-2018 标准；（3）冷轧带肋钢筋/焊接网片（如设计需要）：包括但不限于 CRB550、CRB600H 等规格及钢筋焊接网片，用于楼板配筋、地坪配筋等，材料需符合《冷轧带肋钢筋》GB/T 13788-2017 及《钢筋混凝土用钢材 焊接网》GB/T 1499.3-2022 标准；（4）钢筋连接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直螺纹套筒（镦粗、剥肋滚轧型）、冷挤压

套筒、电渣压力焊焊剂、电弧焊焊条等，需与钢筋规格匹配并符合《钢筋机械连接技术规程》JGJ 107-2016 及《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 18-2012 要求；（5）辅助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绑扎铁丝（20#-22#镀锌铁丝）、钢筋保护层垫块（水泥砂浆垫块、塑料垫块）、定位梯子筋、马凳筋、定位卡具等，需与主体钢筋配套适配，满足钢筋定位、保护层厚度控制及防锈、防腐要求。

材料进场验收时首先查看出厂质量证明书、出厂检验报告等相关信息；发现与品牌表中提供的不相符，要求乙方将此批材料进行退场并重新采购；由此产生的费用及导致工期延误等相关责任由乙方单位负责。

4、运输与交付工作：（1）钢筋运输：包括但不限于钢筋装车、绑扎固定、防雨覆盖、运输至项目现场指定堆放区域，运输过程中需采取防锈、防变形、防污染措施，超长钢筋运输需符合交通管理规定；（2）卸货与堆放：包括但不限于钢筋卸货、分类堆放、垫高防潮、标识挂牌（注明规格、牌号、炉批号、进场日期、检验状态），堆放场地需平整、排水良好，钢筋距地面高度不小于 200mm，不同规格、不同批次分别堆放并设置隔断；（3）配套配合：包括但不限于与土建施工单位的材料交接、配合甲方及监理单位进行进场验收、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补货、配合钢筋取样送检等；

5、收尾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剩余钢筋盘点、废料回收处理（含场内清运至甲方指定集中堆放点）、供货资料整理归档、质量证明文件汇总移交等。

（二）人员配置要求

1、乙方必须确保投入足够的、合格的人力、物力资源，以满足合同要求和甲方进度指令。按照甲方要求配置足额有经验的管理人员（需配备至少现场负责人 1 人，材料员 1 名，安全员 1 名）以及供货过程中所需要用到的所有运输车辆、吊装设备均由乙方提供；

2、人员资质要求：所有特种作业人员（吊车司机、信号工、焊工等）必须持有效资质证书上岗，其他作业人员需具备相应岗位技能证书或从业证明，乙方需在进场前向甲方提供完整的人员名单、资质证书及技能证明复印件备案，甲方有权核实原件；人员稳定性要求：乙方需保障人员队伍稳定，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现场负责人、材料员等关键岗位人员；确需更换的，需提前 7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说明更换原因及新人员资质情况，且新更换人员的资质、经验不得低于原人员水平，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更换。

三、供应技术要求

1、供应管理要求

根据施工现场实际环境较为狭窄，建筑物多为上世纪二三十年代的产物，年代久远房屋现状较为残缺，钢筋进场堆放区域有限，需详细规划材料堆放场地及运输路线；卸货时需注意不要破坏到周边原有的墙体结构及已完成的工作面；

现场道路交错横纵、两边商铺林立，考虑到供货过程中需保证周边市民、车辆可以正常通行，需提前规划运输车辆进出时间及路线，大型车辆进出需避开早晚高峰时段；活化骑楼门口人行道亦是中山路改造项目施工区域，钢筋运输及堆放涉及交叉工作面的地方需提前沟通配合好；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时间无条件配合安排供货；

前期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供货专项方案编制、钢筋堆放区域勘察、运输路线测量定位、供货车辆及吊装设备调试与就位、钢筋材料进场报验资料准备等；

供货过程中需按照甲方项目部制定的总施工进度、月进度计划、周进度计划进行钢筋材料供应安排；在关键一二号节点完成时间保证的情况下，过程中可自身进行调整；若关键节点因钢筋供应不及时而未按时完成，需乙方无条件配合现场施工进度要求（增加运输车辆、紧急补货等），不可耽误总施工进度计划及项目整体进度；

所有进场的由乙方供应的钢筋材料需提供相应的质量证明书、出厂检验报告（根据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进场时必须将相关资料准备齐全，并需通知甲方项目部及监理方联合到现场进行验收；凡发现供应钢筋材料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的需勒令限时退场重新进行采购送货，由此耽误的现场施工进度由乙方负责。

2、供应技术质量标准

乙方需严格遵循以下标准及文件开展采购、供应工作：（1）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钢筋材料标准及验收规范（如《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1部分：热轧光圆钢筋》GB/T 1499.1-2017、《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2部分：热轧带肋钢筋》GB/T 1499.2-2018、《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4-2015、《钢筋机械连接技术规程》JGJ 107-2016、《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 18-2012等）；（2）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材料需求计划、技术交底文件、设计变更通知及其他相关技术要求文件；

钢筋质量需达到合格标准，确保钢筋的屈服强度、抗拉强度、伸长率、冷弯性能、重量偏差等全部指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抗震钢筋（HRB400E、HRB500E）还需满足强屈比 ≥ 1.25 、屈强比 ≤ 1.30 、最大力总伸长率 $\geq 9\%$ 的抗震性能要求，满足历史街区结构加固及新建结构安全需求，顺利通过甲方、监理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进场验收及抽样复检；

甲方有权对钢筋材料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检查，在检查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的，乙方需立即安排退场并更换合格材料，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不得影响项目整体进度；

若因质量问题导致返工、材料浪费、工期延误或结构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及返工整改费用；

钢筋进场后，乙方需配合甲方及监理单位按规范要求进行抽样送检（同一牌号、同一炉罐号、同一规格的钢筋每 60 吨为一批，不足 60 吨按一批计），检测项目包括拉伸试验（屈服强度、抗拉强度、断后伸长率）、弯曲试验、重量偏差测量等，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若检测不合格，乙方需无条件将该批钢筋退场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供货完成后，乙方需提交完整的质量证明文件汇总、进场验收记录、检测报告及供货台账等资料，配合甲方完成工程竣工资料归档。

四、验收标准与罚则

1、验收依据：甲方确认的材料需求计划、施工图纸、技术交底要求、品牌限定清单以及相关对应的材料验收规范（GB/T 1499.1-2017、GB/T 1499.2-2018、GB 50204-2015 等）。

2、不合格处理：进场验收或抽样复检不合格的钢筋材料需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退场并更换合格材料，费用由乙方承担；不得因个别不合格材料影响整个项目进度完成节点（整改超出时限要求进行 500 元/天进行处罚）。

3、数量验收：钢筋进场按实际过磅重量或理论重量进行验收，理论重量计量时需符合 GB/T 1499.2-2018 规定的重量偏差允许范围（ $\pm 5\%$ 以内，具体按规范执行）；若实际重量与理论重量偏差超出规范允许范围，按实际重量结算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五、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安全操作及人员管理：所有供货及现场作业人员需将花名册（含身份信息）提前报至项目部，进场前完成安全培训及技术交底；其中特殊工种（吊车司机、信号工、焊工等）必须持有效证件，人证合一。运输车辆驾驶员必须身体健康，无妨碍安全驾驶的疾病（如心脏病、癫痫、色盲等）。严禁疲劳驾驶、酒后驾驶。现场钢筋吊装作业及运输车辆工作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安全管理要求，包括现场吊装作业时必须配备专职信号工进行旁站指挥，运输车辆进出时注意交通安全，过程中如因乙方违反安全驾驶、吊装违规操作等原因产生的事故损失完全由乙方承担。

2、文明施工管理：严格执行“工完场清”制度。钢筋卸货产生的包装材料、绑扎铁丝等垃圾必须分类收集，及时清理至指定地点堆放由甲方安排统一外运，严禁焚烧。如有运输过程中有钢筋、铁锈等散落施工区域外需安排工人及时清扫干净。

3、环境保护：所有车辆进出场都必须自行安排人员进行冲洗干净，无泥土带出工地，防止道路污染。钢筋切割、装卸作业噪音控制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523，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避免夜间（22:00-6:00）高噪音作业，确需施工需办理许可并公告；

4、消防管理：钢筋焊接作业办理动火证，配备看火人和灭火器材。消防通道畅通，消防器材定期检查维护。钢筋堆放区域严禁明火及易燃物品靠近。

5、形象管理：运输车辆应按照集团要求保持车容整洁，张贴安全警示标语；所有现场作业人员着装统一，正确佩戴安全帽反光衣。（安全帽、反光衣统一由甲方进行提供，按照实际作业人员进行领取；最终合同结算时按实进行扣除此项费用）

6、工人实名制打卡管理：进场前向甲方项目部提供相关的人员花名册；组织所有现场作业人员配合参加工人实名制打卡和工资发放制度交底培训，期间配合甲方对所有人员进行信息采集、考勤监督等管理要求，定期对人员进行重复交底以确保无漏打卡、错打卡等情况。过程中如有人员未 100%有效打卡，按 100 元/人/天处罚乙方。

7、安全早会管理

每日班前早上 7 点班组所有当日现场作业人员需集中至施工现场的安全讲评台，配合接受甲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每日班前安全早会宣贯、交底；过程中双手靠背，正确佩戴好安全帽反光衣，认真听从管理人员对当日需注意的重点事项进行交底，并在形成的交底记录中进行签名确认；

六、施工配合要求

1、视现场实际情况需求，乙方无条件配合项目相关一切要求，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包括但不限于赶工、紧急补货、供货时间调整且不予费用调整增加。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运输车辆、人员投入或进行夜间、节假日供货。乙方须在接到甲方书面（或有效指令）通知后 24 小时内响应并落实，不得以任何理由延误项目整体施工进度计划及关键节点的完成；

2、乙方必须确保投入足够的、合格的人力、物力资源，以满足合同要求和甲方进度指令。按照甲方要求配置供货过程中所需要用到的所有运输车辆、吊装设备；

3、如乙方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书面通知明确）无法满足现场实际进度、质量或安全需求，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场完成该工作，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费用、管理费、延误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货款中扣除。

4、本项目不提供任何工人宿舍、办公区、食堂、茶水间等生活配套场地及设施，乙方所有现场管理人员、作业人员食宿全部自行在外租赁解决，相关房租、伙食、通勤交通等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综合计入报价，甲方不另行支付任何补贴；

5、乙方须自行全额出资为所有进场管理人员、现场作业人员购买足额建筑工人

员意外伤害商业保险，保险保额满足东莞当地住建管理要求，保险有效期覆盖本项目全部供货周期；

6、乙方中标后进场前需向甲方提供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

7、根据本项目的检测方案合同要求的检测项，涉及到本合同清单供货范围内材料，乙方无条件配合完成抽样检测并保证合格。